

证券代码：872131

证券简称：南大智慧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0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旻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李臻得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拟与关联方签订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承接南京智慧城市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公司”）产业

园大楼机电安装、装饰装修、智能化等建设项目，合同总额预计不超过 2500 万元。具体合同金额及付款条件以签订合同为准。

产业园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通银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李旻、叶国建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